

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量化多策略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291
交易代码	0012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897,525.14 份
投资目标	运用多种策略的量化投资模型，从不同投资维度，在不同市场情况下捕捉市场定价失效的投资机会，力争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量化多策略体系的理念主要有两个：增强收益、分散风险。量化策略是基于市场历史数据实现的，不同市场信号需要采用不同策略和交易手段，因此建立多种策略可以弥补单一策略失效的可能并形成互补，保证整体投资业绩的持续性和增强。另一方面，策略间相关性越低，越能分散组合的整体风险，这是配置多个策略，并在策略之间设定适当比例的基本原理。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1) 股票投资策略 通过基金管理人开发的“多因子阿尔法模型”、“行业轮动模型”、“事件驱动模型”等各类量化模型进行股票选择并据此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实际运行过程中，将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修正，优化股票投资组合。 2) 固定收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以及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等，

	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3) 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原则上为有利于基金资产保值增值。本基金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 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 通过量化工具控制下行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5%+标普中国债券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571,170.30
2. 本期利润	-41,841,229.7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68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3,301,808.3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3

注: 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例如, 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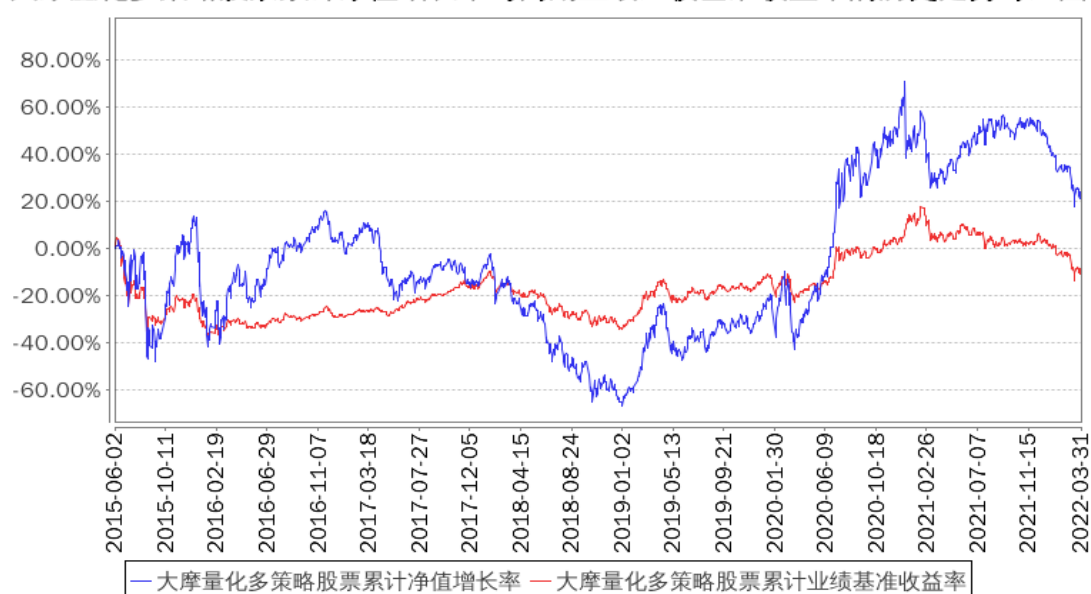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92%	1.40%	-12.33%	1.24%	-5.59%	0.16%
过去六个月	-18.58%	1.19%	-11.03%	0.99%	-7.55%	0.20%
过去一年	-6.14%	1.29%	-13.33%	0.96%	7.19%	0.33%
过去三年	46.12%	1.40%	10.26%	1.08%	35.86%	0.32%
过去五年	20.61%	1.28%	23.56%	1.05%	-2.95%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2.30%	1.41%	-9.09%	1.23%	31.39%	0.18%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量化多策略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6 月 2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斌	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20 日	—	14 年	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风险管理师（FRM）。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风险分析师、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量化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 ESG

					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 MSCI 中国 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本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演变节奏超过了多数人的预期。尽管市场对美联储加息已有提前预判，然而俄乌地缘冲突的升级和通胀形势的日益严峻使得市场脆弱的神经受到极大的触动。市场参与者的避险需求陡然提升，市场风险偏好不断下行。存在业绩不确定性和投资逻辑瑕疵的行业和公司显著跑输市场，而估值水平较低、基本面存在边际改善的行业和公司则取得了显著的超额回报。从指数表现看，主要宽基指数均有较大幅度下跌，如沪深 300 指数下跌 14.53%，创业板指下跌了 19.96%，而中证红利指数却逆势上涨 1.79%。

从量化投资的角度分析，今年市场呈现出来的主要特点是“反转”，在市场环境发生急剧变化的背景下，市场原有的运行逻辑被打破，趋势不再能够延续，“均值回复”逐渐替代“价值成长”。如果当前的市场环境不发生显著变化，我们仍然有理由相信市场的定价机制中对基本面盈利的确定性、边际改善和估值水平将赋予更高的权重。

从实际的投资运作情况来看，一方面我们在年初低估了市场环境变化的剧烈程度，另一方面从选股思路上存在路径依赖，量化因子表现的衰竭速度超出了我们预期。

在当前复杂的市场环境下，我们会快速调整模型架构和因子数据，使得投资策略对市场的变化做出合理的应对措施。既不追求个股的极度偏离或风险暴露，也不追求风格的极端化，始终遵循我们的投资理念，力争选取符合当前市场环境定价约束的优质公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23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223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3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8,152,913.15	91.30
	其中：股票	168,152,913.15	91.3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19,033.69	0.12
	其中：债券	219,033.69	0.1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615,189.51	6.85
8	其他资产	3,182,660.42	1.73
9	合计	184,169,796.7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763,163.00	0.96
B	采矿业	7,831,457.00	4.27
C	制造业	113,837,013.61	62.1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20,329.00	4.87
E	建筑业	1,781,803.00	0.97
F	批发和零售业	15,671.04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8,273.00	0.9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89,825.69	1.14
J	金融业	22,790,107.80	12.43
K	房地产业	1,625,786.00	0.8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75,390.68	1.9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24,093.33	1.1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8,152,913.15	91.74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3,900	6,704,100.00	3.66
2	600036	招商银行	91,500	4,282,200.00	2.34
3	601899	紫金矿业	339,500	3,849,930.00	2.10
4	300750	宁德时代	7,500	3,842,250.00	2.10
5	002129	中环股份	81,700	3,488,590.00	1.90
6	601012	隆基股份	47,680	3,442,019.20	1.88
7	603393	新天然气	142,900	3,129,510.00	1.71
8	601318	中国平安	63,700	3,086,265.00	1.68
9	601166	兴业银行	148,400	3,067,428.00	1.67
10	002088	鲁阳节能	155,800	2,587,838.00	1.4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19,033.69	0.1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9,033.69	0.1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85	通 22 转债	1,020	130,351.70	0.07
2	113641	华友转债	600	72,279.47	0.04
3	127056	中特转债	164	16,402.52	0.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本着谨慎原则，适度参与股指期货投资。通过对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基金股票组合的实际情况及对股指期货的估值水平、基差水平、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合适的期货合约构建相应的头寸，以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降低系统性风险。本基金还将利用股指期货作为组合流动性管理工具，降低现货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的冲击成本过高的风险，提高基金的建仓或变现效率。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22 年 3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罚决字〔2022〕21 号）对招商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2022 年 3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罚决字〔2022〕22 号）兴业银行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2021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行政处罚公示》（银罚字〔2021〕26 号）对兴业银行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等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2021 年 5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罚决字〔2021〕16 号）对招商银行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等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本基金投资招商银行（600036）、兴业银行（601166）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7,066.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111,226.6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366.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182,660.4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8,662,539.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95,111.3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760,125.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9,897,525.1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